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無			計畫 主辦機關	新竹縣峨眉鄉公所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09 年 03 月 10 日
標案名稱	新竹縣峨眉鄉公所周邊道路環境改善及高架管線地下化工程			地點	新竹縣峨眉鄉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峨眉鄉公所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監造單位	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商	龍裕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24,055(千元)			契約金額	23,690(千元)
工程概要	通學步道 99 公尺 路面鋪面改善 3000 公尺 高架管線地下化 900 公尺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09 年 02 月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35.80%；實際 36.29%；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1,528 千元；實際 858 千元。 三、目前進行 路面刨除加封				
查核 委員	外聘：廖國裕、劉冠德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8 年 12 月 13 日至 109 年 04 月 30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		查核分數 (等級)	78 分 (乙等)	
優點	一、監造單位：監工日誌填寫尚確實。 二、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監造單位與承包商會同取樣送驗，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尚稱落實。 三、安全衛生：D 工區交維措施尚確實有夜間警告措施。				
缺點	1.主辦機關：(1)督導次數頻率不足，請加強督導次數。(2)監造計畫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核准，而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卻已開工，主辦單位應要求監造單位於得標後就提監造計畫送審，方能在開工前核准。(4.01.99) 2.監造單位：品質計畫、施工計畫與監造計畫同時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核准，明顯不合理，監造單位應加以改善。(4.02.01) 3.監造單位：應將實驗室之標準試體密度落實在監造計畫內，以明確相應之夯實度判定基準。(4.02.01.01) 4.監造單位：監造單位 2/4 發現 AC 刨除厚度不足時未落實後續追蹤處理，請立刻改善。				

	(4.02.03.05) 5.監造單位：監造計畫提送及核定時程過慢且晚於開工日期。(4.03.01) 6.承攬廠商：施工日誌記載不完整，例：監造技師督導指示事項未記錄。(4.03.03) 7.承攬廠商：瀝青混凝土自主檢查表未落實記錄如厚度檢查未落實，施工有多項缺失。(4.03.04) 8.D段 0K+1000，刨除之瀝青混凝土廢渣棄置未處理(請全線檢視)。(5.05.04) 9.D段 0K+000 左側 AC 邊界面處理不佳鬆散及 AC 殘渣遺留。(5.07.01.99) 10.(1)D 段 0K+170、0K+003，新鋪設之瀝青混凝土路面粒料表面不均勻。(2)D 段 0K+100，新鋪設之瀝青混凝土路面有小裂紋。(3) D 段 0K+485，新鋪設之瀝青混凝土與既有叉路界面銜接不平整。 (扣 2 點) (5.07.02.99) 11.工區對外出入口，施工警告設施不足。(5.14.07) 缺點總計扣點數 2 點。
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	建議： 1・D 工區既有護欄洩水孔有堵塞建議清理,以維護道路排水功能。
品質指標	環境：78 分； 安全：75 分； 強度：78 分； 美觀：78 分； 功能：78 分。
其他建議	1・工程剩餘進度受限台電進場施工期程影響，建議再積極協調確認，以利工進。
扣點統計	一、品質缺失扣點情形： 承攬廠商(龍裕營造有限公司)：扣 2 點。 委辦監造廠商(和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扣 2 點。 廠商總計扣點數 4 點，請依規定扣款。
檢驗拆驗	(未填)